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

## SINO OIL AND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2)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算)

	附註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營業額	3 & 10	325,371	476,614
直接成本		(285,830)	(417,228)
毛利		39,541	59,386
其他收入	4	56,930	73,193
其他溢利/(虧損)淨額	5	5,297	(16,48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0,098)	(8,912)
行政費用		(63,142)	(71,541)
經營溢利		28,528	35,646
融資成本	6(a)	(209,616)	(258,321)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18	25
除所得稅支出前虧損	6	(181,070)	(222,650)
所得稅支出	7	(1,809)	(4,992)
本年度虧損		(182,879)	(227,642)

# 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算)

	附註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221,414	(133,494)
不得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權益投資 之公平值變動		<u>(126)</u>	<u>(453)</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u>221,288</u>	<u>(133,947)</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8,409</u>	<u>(361,589)</u>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84,117)	(230,952)
非控股權益		<u>1,238</u>	<u>3,310</u>
		<u>(182,879)</u>	<u>(227,642)</u>
以下人士應佔總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6,553	(364,712)
非控股權益		<u>1,856</u>	<u>3,123</u>
		<u>38,409</u>	<u>(361,589)</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9	<u>(5.50)</u>	<u>(6.90)</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以港元計算)

	附註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53,716	2,020,056
油氣勘探及評估資產		74,000	70,870
使用權資產		8,049	11,171
無形資產		2,218,827	2,107,856
商譽		12,048	11,347
於一家合營企業之權益		-	-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58,821	57,549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9,221	16,237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 權益投資		377	503
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20,035	44,152
應收貸款		77,544	64,415
非流動資產總額		4,932,638	4,404,156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281	9,906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24,085	15,956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 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527,428	456,571
短期投資		70,640	67,104
應收貸款		3,850	8,725
應收一家合營企業款項		324	320
受限制現金		984	10,0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898	3,728
流動資產總額		698,490	572,406
<b>總資產</b>		5,631,128	4,976,562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2	(531,921)	(445,918)
借貸	13	(130,140)	(94,474)
可換股票據	14	(1,352,900)	(1,198,80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負債	14	(9)	(46)
遞延收入		(1,902)	(1,921)
租賃負債		(4,003)	(4,778)
稅項		(9,169)	(8,931)
流動負債總額		(2,030,044)	(1,754,872)
<b>流動負債淨值</b>		(1,331,554)	(1,182,466)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3,601,084	3,221,690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以港元計算)

	2020		2019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撥備		(16,861)		(12,146)
借貸	13	(651,328)		(417,136)
遞延收入		(237,734)		(132,691)
租賃負債		(495)		(2,340)
遞延稅項		(9,240)		(10,360)
非流動負債總額		(915,658)		(574,673)
<b>資產淨值</b>		2,685,426		2,647,017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34,544		334,544
儲備		2,340,194		2,303,64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74,738		2,638,185
非控股權益		10,688		8,832
<b>總權益</b>		2,685,426		2,647,017

## 1. 持續經營假設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年度錄得虧損182,879,000港元，於當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1,331,554,000港元。本金金額及相關利息為1,329,692,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已於2020年9月到期而並未贖回。於2020年12月31日，該等逾期可換股票據及相關利息1,352,900,000港元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的違約利息62,101,000港元須即時償還。此外，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借貸為130,140,000港元；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不包括違約利息)為469,820,000港元，而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僅為60,898,000港元。

上述情況顯示存在著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之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因此，可能無法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

鑑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已編制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於編制期間，本公司董事評估本集團能否償還所欠債務及能否為未來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需求撥付資金時，審慎考慮本集團之營運所需、未來之流動資金及表現和能否獲得融資。

本集團已經且正在採取某些措施以減輕於現金流量預測的流動資金壓力並提高其財務狀況，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兩名人士，其中一位本公司股東(同時為董事)及另一位前公司股東(同時為前董事)(統稱「資金提供者」)已確認提供足夠財務支持使集團能償還到期之本金及利息(包括違約利息)，其中為集團流動借貸、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及可換股票據及撥付其自綜合財務報表審批日起計至少十二個月之營運所需以支付以上提及的借貸和可換股票據之到期本金及利息。
- (ii) 本集團一直積極與可換股票據持有人進行磋商，以重續或延長可換股票據到期日，或採取其他可能重組措施。
- (iii) 本集團正積極尋求任何其他可行融資選擇和債務重組活動，以加強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

考慮到上述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撥付其營運所需，並於自綜合財務報表審批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能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恰當之舉。

儘管如上文所述，本公司管理層能否完成上述計劃及措施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是否能持續經營業務將取決於來自資金提供者向本集團提供之持續足夠財務支持，以滿足其於可預見將來之營運及融資需求。

綜合財務報表不包含倘釐定持續經營編製基準並不適當所作出之任何必需調整，這可能包括撤減本集團資產至可變動淨值、就因終止經營業務可能產生之任何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等任何調整。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20年1月1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是源自 (i) 勘探、開發及生產煤層氣、(ii) 原煤洗選和銷售原煤及精煤及 (iii) 提供財務服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按產品分類之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按產品分類之 客戶合約收益如下：</b>		
煤層氣	109,918	120,900
原煤及精煤	207,660	350,353
	<u>317,578</u>	<u>471,253</u>
<b>其他來源之收益：</b>		
財務服務利息收入	7,793	5,361
	<u>325,371</u>	<u>476,614</u>

按收益確認之時間及按市場地區劃分之分類分別於附註10(a)及10(b)(i)披露。

### 4. 其他收入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額 - 附註(i)	30,243	32,658
政府補貼及補助 - 附註(ii)	24,430	39,111
其他	2,257	1,424
	<u>56,930</u>	<u>73,193</u>

附註:

- (i) 其他利息收入主要為短期投資及收購加拿大油田項目之按金的利息收入。
- (ii) 政府補貼及補助主要為相關政府部門對於煤層氣銷售並於年內收到的恆常補貼及當地稅務部門退回之增值稅。兩者都是源自三交煤層氣項目。

## 5. 其他溢利/(虧損)淨額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15,853	(9,04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 - 附註 14	37	211
註銷物業、廠房和設備	-	(329)
註銷其他應收賬款	(344)	(47)
匯兌溢利/(虧損)淨額	913	(2,850)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10,916)	(4,422)
租賃修訂之虧損	(205)	-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41)	-
	<u>5,297</u>	<u>(16,480)</u>

\*下表顯示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就預期信貸虧損的年內支出：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年內支出:		
應收貸款	1,923	677
其他應收賬款	-	341
其他按金	8,235	2,766
短期投資	758	638
	<u>10,916</u>	<u>4,422</u>

## 6. 除所得稅支出前虧損

除所得稅支出前虧損已扣除：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b>a) 融資成本</b>		
非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負債之利息支出	213,086	244,730
轉入合格資產之資本化利息*	(16,247)	(5,003)
	<u>196,839</u>	<u>239,727</u>
其他融資成本：		
可換股票據的交易成本之攤銷 - 附註 14	-	6,625
企業債券的交易成本之攤銷	11,372	11,969
借款的交易成本之攤銷	1,405	-
	<u>12,777</u>	<u>18,594</u>
	<u>209,616</u>	<u>258,321</u>
<b>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45,960	41,776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249	2,263
	<u>47,209</u>	<u>44,039</u>
<b>c) 其他項目</b>		
核數師酬金	1,450	1,600
已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	194,371	323,10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1,604	36,211
無形資產之攤銷 #	17,899	20,099
遞延收入之攤銷 #	(1,902)	(1,921)

\* 本年轉入合格資產之借貸成本是指用於按資產的一般性貸款以 14.17% (2019 年: 15.24%) 的利率予以資本化。本年所有由特定借款產生的借貸成本約 15,702,000 港元 (2019 年: 無) 已悉數資本化。

#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之「直接成本」。

## 7. 所得稅支出

根據百慕達、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毋須繳付相關司法權區之任何所得稅。

由於集團公司(擁有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有估計稅項虧損可抵銷於該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溢利須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法律及企業所得稅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之稅率均為25%。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支出包括：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稅	(3,288)	(5,642)
- 對往年不足的撥備	<u>(187)</u>	<u>(1,032)</u>
	(3,475)	(6,674)
年內之遞延稅項	<u>1,666</u>	<u>1,682</u>
所得稅支出	<u>(1,809)</u>	<u>(4,992)</u>

##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股息(2019年：無)。

## 9.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虧損184,117,000港元(2019年：虧損230,952,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345,439,000股(2019年：3,345,439,000股)普通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如適用)，對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年度內的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

## 10.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並用以作出策略性決策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擁有四個 (2019年: 四個) 營運及可報告分部。由於各自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並需要不同業務策略，故分部須獨立管理。以下為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營運之概要：

煤層氣：	勘探、開發和生產煤層氣
原煤及精煤：	原煤洗選和銷售原煤及精煤
石油和天然氣開採：	開採及銷售原油和天然氣
財務服務：	提供財務服務

業務分部間並無出售或買賣交易。企業收入及開支不分配至各經營分部，原因是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所採用的分部業績計算並無包括有關收益及開支在內。

## 10. 分部報告(續)

### a) 業務分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煤層氣 千港元	原煤及精煤 千港元	石油和 天然氣開採 千港元	財務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業績</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	109,918	207,660	-	-	-	317,578
-財務服務利息收入	-	-	-	7,793	-	7,793
	<u>109,918</u>	<u>207,660</u>	<u>-</u>	<u>7,793</u>	<u>-</u>	<u>325,371</u>
分部業績 <sup>1, 2 &amp; 3</sup>	24,070	6,543	19,635	6,601	(33,295)	23,55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帳的財務負債之變動	-	-	-	-	37	37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帳的財務資產之變動	-	15,853	-	-	-	15,853
按攤銷成本入賬財務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	-	(8,235)	(1,923)	(758)	(10,916)
融資成本	(19,572)	(885)	-	(216)	(188,943)	(209,616)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18	-	-	-	-	18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虧損)	4,516	21,511	11,400	4,462	(222,959)	(181,070)
所得稅支出	-	216	-	(2,025)	-	(1,809)
本年度溢利/(虧損)	<u>4,516</u>	<u>21,727</u>	<u>11,400</u>	<u>2,437</u>	<u>(222,959)</u>	<u>(182,879)</u>
<b>資產及負債</b>						
可報告分部資產 <sup>4</sup>	<u>4,848,414</u>	<u>132,686</u>	<u>397,950</u>	<u>97,176</u>	<u>154,902</u>	<u>5,631,128</u>
可報告分部負債 <sup>4</sup>	<u>889,013</u>	<u>59,086</u>	<u>16</u>	<u>15,393</u>	<u>1,982,194</u>	<u>2,945,702</u>
<b>其他分部資料</b>						
折舊及攤銷	<u>47,165</u>	<u>219</u>	<u>-</u>	<u>83</u>	<u>135</u>	<u>47,602</u>
年內產生之資本支出	<u>307,206</u>	<u>-</u>	<u>1,285</u>	<u>-</u>	<u>20</u>	<u>308,511</u>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確認收入之時間:</b>						
- 於某個時間點	109,918	207,660	-	-	-	317,578
- 於一段時間內	-	-	-	-	-	-
	<u>109,918</u>	<u>207,660</u>	<u>-</u>	<u>-</u>	<u>-</u>	<u>317,578</u>

## 10. 分部報告(續)

### a) 業務分部(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煤層氣 千港元	原煤及精煤 千港元	石油和 天然氣開採 千港元	財務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業績</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	120,900	350,353	-	-	-	471,253
-財務服務利息收入	-	-	-	5,361	-	5,361
	<u>120,900</u>	<u>350,353</u>	<u>-</u>	<u>5,361</u>	<u>-</u>	<u>476,614</u>
分部業績 <sup>1,2 &amp; 3</sup>	32,759	18,180	19,885	3,034	(24,958)	48,90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帳的財務負債之變動	-	-	-	-	211	21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帳的財務資產之變動	-	(9,043)	-	-	-	(9,043)
按攤銷成本入賬財務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341)	-	(2,766)	(677)	(638)	(4,422)
融資成本	-	(1,714)	-	(93)	(256,514)	(258,321)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25	-	-	-	-	25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虧損)	32,443	7,423	17,119	2,264	(281,899)	(222,650)
所得稅支出	-	(4,019)	-	(973)	-	(4,992)
本年度溢利/(虧損)	<u>32,443</u>	<u>3,404</u>	<u>17,119</u>	<u>1,291</u>	<u>(281,899)</u>	<u>(227,642)</u>
<b>資產及負債</b>						
可報告分部資產 <sup>4</sup>	<u>4,241,366</u>	<u>139,469</u>	<u>362,870</u>	<u>75,294</u>	<u>157,563</u>	<u>4,976,562</u>
可報告分部負債 <sup>4</sup>	<u>465,479</u>	<u>63,819</u>	<u>16</u>	<u>5,830</u>	<u>1,794,401</u>	<u>2,329,545</u>
<b>其他分部資料</b>						
折舊及攤銷	<u>55,389</u>	<u>6,195</u>	<u>-</u>	<u>101</u>	<u>796</u>	<u>62,481</u>
年內產生之資本支出	<u>66,627</u>	<u>7,185</u>	<u>6,689</u>	<u>-</u>	<u>9</u>	<u>80,510</u>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確認收入之時間:</b>						
- 於某個時間點	120,900	350,353	-	-	-	471,253
- 於一段時間內	-	-	-	-	-	-
	<u>120,900</u>	<u>350,353</u>	<u>-</u>	<u>-</u>	<u>-</u>	<u>471,253</u>

## 10. 分部報告(續)

### a) 業務分部(續)

附註：

1. 未分配業績主要包員工成本、與短期租賃相關之費用、租金及專業費用等香港總辦事處開支。
2. 2020年煤層氣之分部業績包括政府補貼及補助24,430,000港元 (2019年: 38,886,000港元)。
3. 石油和天然氣開採之分部業績包括可退回按金的利息收入19,686,000港元 (2019年: 20,080,000港元)。
4. 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短期投資和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權益投資，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股東及董事借款、企業債券、可換股票據和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帳的財務負債。

### b) 地區資料

下表就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及除財務工具以外之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進行分析。

#### i)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本集團按客戶地區劃分之收益分析如下：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香港 (所在地)	-	-
中國	325,371	476,614
	<u>325,371</u>	<u>476,614</u>

#### ii) 指定非流動資產

有關本集團按資產地區劃分之指定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述如下：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香港 (所在地)	2,284	2,419
中國	4,769,212	4,224,432
加拿大	74,000	70,870
	<u>4,845,496</u>	<u>4,297,721</u>

## 10. 分部報告(續)

### iii)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兩個客戶(2019年：三個客戶)貢獻集團之總收入達10%或多於10%。

	分部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客戶 A	原煤及精煤	160,466	126,328
客戶 B	煤層氣	109,918	120,900
客戶 C	原煤及精煤	不適用	70,160

不適用：年度交易金額不多於集團收入的10%。

## 11.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20,035	44,152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 附註	78,973	29,306
減：減值虧損	(329)	(310)
	78,644	28,996
應收票據	8,324	5,761
其他應收賬款	134,501	86,916
減：減值虧損	(26,061)	(25,940)
	108,440	60,976
其他按金	346,883	322,609
減：減值虧損	(22,397)	(13,591)
	324,486	309,018
水電按金	172	172
預付款項	7,362	51,648
	527,428	456,571

## 11.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續)

附註: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呈報之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少於 1 個月	64,998	28,996
1 至 2 個月	11,342	-
多於 3 個月	2,304	-
	<u>78,644</u>	<u>28,996</u>

本集團給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發票日起 0-30天。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

## 12.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 附註	41,243	11,385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468,807	403,515
預收款項	-	16,648
應付股東款項	21,871	14,370
	<u>531,921</u>	<u>445,918</u>

附註:

應付賬款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於 30 天內	<u>41,243</u>	<u>11,385</u>

供應商給集團的平均信貸期為發票日起 0-30天。

### 13.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8,883	2,797
其他有抵押借貸	290,432	-
其他無抵押借貸	14,344	44,677
無抵押企業債券	467,809	464,136
	<u>781,468</u>	<u>511,610</u>
按要求或一年內償還	130,140	94,47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71,000	16,00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477,128	331,700
超過五年	3,200	69,436
	<u>781,468</u>	<u>511,610</u>
列入流動負債一年內到期之金額	<u>(130,140)</u>	<u>(94,474)</u>
非流動部分	<u>651,328</u>	<u>417,136</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集團相關之借貸的實際利息為下列範圍:-

	2020	2019
有抵押銀行借貸	7.13%	6.53%
其他無抵押借貸	11% - 18%	12.0% - 30.0%
無抵押企業債券	<u>5.00% - 8.00%</u>	<u>5.0% - 8.0%</u>

## 14. 可換股票據

	負債部分 千港元	衍生部分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	1,118,267	257	1,118,524
交易成本之攤銷 - 附註 6(a)	6,625	-	6,625
利息支出 - 附註 6(a)	114,732	-	114,732
已付利息	(40,820)	-	(40,820)
公平值之變動 - 附註 5	-	(211)	(211)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1,198,804</u>	<u>46</u>	<u>1,198,850</u>
利息支出 - 附註 6(a)	154,096	-	154,096
公平值之變動 - 附註 5	-	(37)	(37)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1,352,900</u>	<u>9</u>	<u>1,352,909</u>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摘要

以下為獨立核數師對本集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報告書摘要，當中載有保留意見：

## 「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報告書 - 不發表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本行」)獲委聘審核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對 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由於本報告「不發表意見基礎」一節所述之事項關係重大，故吾等未能取得足夠適當之審核憑證，以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供審核意見基礎。就所有其他方面而言，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不發表意見基礎

### 關於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範圍限制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b)(ii)所載，集團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度錄得虧損 182,879,000 港元，於當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 1,331,554,000 港元。本金金額及相關利息為 1,329,692,000 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已於 2020 年 9 月到期而並未贖回。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該等逾期可換股票據及相關利息 1,352,900,000 港元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的相關違約利息 62,101,000 港元須即時償還。此外，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流動借貸為 130,140,000 港元、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不包括違約利息)為 469,820,000 港元，而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僅為 60,898,000 港元。

上述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可能無法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b)(ii)所詳述，鑑於上述情況，董事已編製 貴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當中主要假設考慮到兩名人士，其中一位公司股東(同時為董事)及另一位前股東(同時為前董事)(統稱「資金提供者」)，能否向 貴集團提供持續足夠支持以滿足自綜合財務報表審批日起計十二個月內的營運所需及財務責任使本集團能持續經營。董事認為 貴集團將具備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撥付其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起計十二個月內營運及逾期融資需要。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恰當之舉。

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恰當，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上述經董事於持續經營評估中所考慮的主要假設能否實現。

然而，吾等無法核實資金提供者(均為個人及向 貴集團提供財務支持)的財務狀況，以便吾等評估彼等是否具備足夠的財務能力向 貴集團提供上述財務支持。吾等並無其他滿意的核數程序可採納就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合適性作出總結。

綜合財務報表不包含倘釐定持續經營編製基準並不適當所作出之任何必需調整，這可能包括撇減 貴集團資產至可變現淨值、就可能產生之任何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等任何調整。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摘要 (續)

吾等因遇到上述同樣的工作範圍限制，對 貴集團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該等工作範圍限制於吾等審核 貴集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仍未解決。由於該等事項可能對本期間數據及相應數據的可比較性造成影響，吾等亦對 貴集團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保留意見。」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內，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錄得營業額為約325,371,000港元（2019年：476,614,000港元）。營業額分別來自於三交煤層氣項目銷售約109,918,000港元（2019年：120,900,000港元）、山西沁水盆地之原煤洗選業務收入約207,660,000港元（2019年：350,353,000港元）以及陝西金融服務業務收入約7,793,000港元（2019年：5,361,000港元）。

受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新冠肺炎」）所影響，年內集團營業額雖有所下降，但由於成本控制得宜，同時下半年業務已回復正常，集團總體業務營運情況保持平穩。年內，集團執行嚴格成本管理，行政費用減少約 11.7%。於2020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182,879,000港元（2019年：淨虧損 227,642,000港元），較去年下降近兩成。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約為82,874,000港元（2019年：EBITDA 98,152,000港元）。

年內，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三交煤層氣項目銷售額及產量有所下跌，但由於項目執行嚴格成本管理以應對不明朗市場因素，整體發展仍然維持平穩。三交煤層氣項目錄得EBITDA約71,235,000港元（2019年：87,918,000港元）。年內，項目產銷比率約94.7%（2019年：97.7%）。三交煤層氣項目之營運日趨成熟穩健，並正積極有序地進行開發工程，集團相信項目將繼續提供長遠的盈利貢獻。

另披露於其他收入的利息收入金額約30,243,000港元（2019年：32,658,000港元），該利息收入主要來自本集團位於加拿大阿爾伯特省的擬收購項目的可退還按金40,000,000加元，以及短期投資。

### 天然氣及石油開採

#### 煤層氣開採——鄂爾多斯盆地三交區塊

### 項目總覽

本集團透過旗下全資附屬公司奧瑞安能源國際有限公司（「奧瑞安」），與中國夥伴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訂立生產分成合同（「PSC」），在中國山西及陝西省鄂爾多斯盆地三交區塊進行煤層氣田勘探、開採及生產，並享有當中70%權益。PSC覆蓋中國山西省及陝西省鄂爾多斯盆地合共383平方公里之區塊。根據一份由合資格人士於2015年底向本公司提供之儲量報告更新，三交煤層氣項目之淨儲量（已證實+概略）約為83.01億立方米，而該儲量未來收入淨現值（10%折現）約為114.98億港元。

三交煤層氣項目繼2015年總體開發方案獲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批覆後，於2017年7月份獲國家國土資源部授予《採礦許可證》，獲准開採的生產規模為每年5億立方米煤層氣，開採有效期為25年。至此，三交煤層氣項目由勘探階段進入開發、開採、生產階段，依據中國現行法律法規所需要的行政許可均已齊備。

## 基礎建設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交煤層氣項目累計完成鑽井共140口，較去年新增18口，其中88口為多分支水平井，餘下的52口為直井。在上述140口井中，正常排採井為102口，當中接入集氣管網的井位102口。另三交地面系統工程方面，已建成區內集氣幹線約18公里，集氣支線約87.7公里，外輸管線約17公里；並架設總長度約87.5公里的10KV輸電幹線及電力支線。

為配合三交煤層氣項目不斷提升的煤層氣產量，集團已開展擴建煤層氣增壓脫水站日處理能力達至75萬立方米的計劃。現時，其總煤層氣日處理能力已達50萬立方米。

## 銷售

年內，三交煤層氣項目錄得EBITDA約71,235,000港元（2019年：87,918,000港元）。煤層氣銷售額約109,918,000港元（2019年：120,900,000港元）。三交煤層氣項目錄得煤層氣產量約10,175萬立方米（2019年：10,322萬立方米），煤層氣銷售量約9,637萬立方米（2019年：10,087萬立方米），平均產銷比率約94.7%（2019年：97.7%）。年內，工業用和民用管道煤層氣銷售分別佔總銷售約88.15%（2019年：84.1%），及11.85%（2019年：15.9%），與去年相若。

此外，於年內收到銷售煤層氣之政府補貼及部份增值稅退稅額約24,430,000港元（2019年：38,886,000港元），並已披露於其他收入。三交煤層氣項目之營運已日漸成熟，本集團相信項目會帶來持續而穩定的收入。

## 位於山西省的原煤洗選項目

本集團擁有一間位於山西省沁水盆地之原煤洗選項目之75%權益。年內，原煤洗選業務收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有所下降，收入約207,660,000港元（2019年：350,353,000港元）。業務已於去年第四季已全面回復正常。

## 其他

本集團於陝西擁有一家融資租賃公司 -- 陝西兆銀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此融資租賃公司主要為集團尋求合適的融資途徑及來源以配合集團業務，同時亦為集團提供短期的投資機會。年內，該業務錄得收入約7,793,000港元（2019年：5,361,000港元）。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2,685,000,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2,647,000,000港元），總資產值則約為5,631,000,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4,977,000,000港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借貸包括可換股票據之負債部分約為2,134,368,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1,710,000,000港元），負債比例按資產總值計算約為37.9%（2019年12月31日：34.36%）。有關本集團借貸償還期限的詳情載於本公佈之財務報表附註13。於2020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約為0.34（2019年12月31日：0.33）。

於2020年4月，本集團獲昆侖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授予五年期人民幣300,000,000元的貸款額度。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提取250,000,000元人民幣的額度，年利率為11%，資金主要用於三交煤層氣項目之開發。

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出現流動負債淨值的問題，當中以於2020年9月已到期而未贖回的本金為1.3億美元（約等值1,01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構成的財務壓力較大。本集團亦已於年內就多個計劃進行研究探討，旨在減輕本集團的財務負擔。管理層現積極與票據持有人就債務問題進行磋商，雖然尚未達成任何具約束力的方案或條款，但已就若干個可行方案，分別與潛在投資者及票據持有人進行深入討論，包括但不限於，(i)協助潛在投資者與票據持有人協商收購可換股票據；並(ii)與票據持有人探討進一步延長可換股票據到期日之可能性。

憑藉集團業務日趨增長，以及上述措施的支持下，本公司將同時會考慮其他可行融資選項及債務重組方案，預期可加強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而整體財政狀況會得以逐步改善。

### 外匯波動

本集團承受之貨幣風險主要源自以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買賣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和負債。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作出相關對沖。就以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持有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本集團在必要時按即期匯率買賣外匯以解決短期不均衡，以此確保風險處於可接受水準。

### 僱員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僱員約有299人。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按現行市場薪酬水準及各有關公司及個別僱員之表現釐訂。

### 前景

去年新冠肺炎疫情持續，環球經濟均受嚴重衝擊，但幸而中國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經濟已率先復甦，2020年其國內生產總值較2019年增長2.3%。與此同時，中國計劃於“十四五”期間持續推動煤炭清潔高效利用，大力發展新能源，目標減少18%碳排放，並訂立實現碳中和路線圖。集團預期以天然氣為主體的清潔能源需求將繼續旺盛，行業潛藏巨大發展機遇。

2020年，集團的煤層氣項目集中推進有序的開發計劃，新增18口水平井，預期可為項目新增超過4000萬立方米的煤層氣產能。集團計劃於未來2-3年加快推進開發，並建成5億立方產能。長遠而言，集團相信三交煤層氣項目將繼續穩定發展，核心競爭力逐步提高，盈利能力進一步增強，前景良好。

展望未來，於當前越趨複雜的經濟及政治環境下，集團將積極推進三交項目的各項開發工程，加快收入增長。同時，集團將維持審慎理財策略，並以積極的態度進行債務管理；集團亦將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益及效率，監控成本，並加強風險管理以迅速回應不可預見之市場變化，繼續為推動未來發展做好準備工作，以保障股東的合理回報。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中所涉及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不會就該全年業績公佈作出任何核證。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惟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分立的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詳情如下：

景哈利先生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戴小兵博士獲委任兼任行政總裁，兩者皆自2020年9月14日生效。董事會相信，由同一名人士兼任董事會主席和行政總裁兩職可確保本集團貫徹的領導，能更有效及更快捷地執行本集團整體策略。董事會亦相信不會使權力制衡被削弱，因現時之董事會乃由經驗及才幹兼備的人士組成，且其中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確保有足夠的權力制衡。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的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戴小兵

香港，2021年3月31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戴小兵博士及溫子勳先生；四位非執行董事景哈利先生、黃紹武先生、蔡燕苓女士及曾慶賢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教授、王延斌博士及黨偉華博士。